

# 东 莞 市 司 法 局

---

## 关于 2022 年度律师事务所 检查考核结果和有关考核情况的公示

依据《律师法》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办法》《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的实施细则（2019 年修订）》和省司法厅有关考核工作的要求，东莞市司法局结合书面材料审查和实地检查情况，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成立的 339 家律师事务所开展年度检查考核。现将拟评定的考核结果和有关考核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7 日，欢迎社会各界予以监督。监督电话：0769-22491622。

附件：2022 年度律师事务所检查考核结果和有关考核情况公示（截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）

